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UNAN YUAN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湘源成财绩评字(2025)第16号

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预算绩效责任,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项目建设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益资财〔2024〕32号)要求,我们接受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12月6日至2025年1月06日对资阳区水利局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由资料提供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绩效评价相关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概况

(一) 绩效评价范围

根据《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项目建设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益资财〔2024〕32号)要求,本次纳入绩效评价考核范围的资金为资阳区水利局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项目资金685.00万元。

(二) 绩效评价主要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4.《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5.《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6号）；

6.《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

7.《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债务项目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12号）；

8.《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项目建设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益资财〔2024〕32号）；

9.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

10.其他相关政策、管理规定和财务会计制度等。

（三）绩效评价体系

采用《资阳区水利局饮用水水源地治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绩效评价评分体系主要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部分共计100分，其中决策部分20分，过程部分30分，产出部分10分，效益部分40分。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良、较差、差四个等级，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较差”，60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方法

为确保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有序进行，我们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按



照实施方案要求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采用因素分析法、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支出与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与管理、项目组织实施、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通过询问项目相关人员、查阅项目资料、检查财务资料、实地查验和发放问卷调查等方法，了解项目执行和完成情况、资金管理使用和核算情况，并已获取相关绩效评价资料和数据，为形成评价结论收集了依据。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益阳市资阳区水利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090200647598XD，机构性质：机关；机构地址：益阳市资阳区马良路 80 号；负责人：段敏尧。

益阳市资阳区水利局主要职能职责：1、拟定全区水利工作规划性文件及中、长期水利规划，组织起草有关政策性法规，并督促实现施工。2、统一管理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组织有关城区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和防洪的论证工作；组织实行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费征收制度。3、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协调并仲裁区域内的水事纠纷。4、合法使用、调控水利资金，搞好水利行业的供水、水电及多种经营工作。5、编制、上报年度水利基建项目设计书，搞好基建项目的施工及技术监理工作，严格操作规划。6、搞好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组织指导河滩的治理与开发；组织建设和管理水利工程，组织、指导水库大坝的安全监管。7、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乡镇供水工作。8、搞好全区水土保持工作，研究制定水土保持的工程措施规划，组织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9、负责水利方面的科技工作，搞好全区水利队伍建设。10、指导河长制工作；指导全区砂石市场管理工作；指导区防汛抗旱工作，对水库、内湖实施防汛抗旱调度。11、承担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益阳市资阳区水利局本级内设机构包括：内设股室 6 个，分别为：办公



室、人事股、财务股、安全生产与质量安全监督办公室、水资源股、河长制工作股；设置资阳区水利工程站、资阳区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资阳区河道湖泊管理站、益阳市资阳区村镇供水工程管理站、益阳市资阳区砂石市场管理办公室、资阳区水政监察大队、资阳区机电排灌站、资阳区库区移民事务中心、资阳区迎丰水库管理处 9 个事业单位。下辖资阳区城区水利管理站、资阳区黄家湖电排管理站、资阳区民主垸中心水利管理站 3 个二级事业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131 人，实有人数 171 人。

(二) 项目背景及立项情况

1. 项目背景

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关系人民群众健康和社会稳定，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提出：“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从水源到水龙头全过程监管饮用水安全。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开展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建设”。

2018 年 3 月，国务院批准印发《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方案》，对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清理整治工作做出全面部署。2018 年 6 月，党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进一步明确工作要求强调要限期完成县级及以上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清理整治任务。

近年来，资阳区城市建设速度不断加快，各项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综合服务功能大大提高，居民生活环境不断改善。但与此同时，城镇供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及管理滞后，使供水水源水质可靠性、安全性问题日益突出，制约全区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依据《资阳区 2020 年“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切实强化地区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及治理工作，提高水环境质量保障各乡镇人民群众饮水安全和水源地可持续开发利用，拟实施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工程范围包含益阳



市四水厂水源地、新桥河镇外河取水水源地和迎丰水库水源地，三处水源地服务范围涵盖了益阳市城北中心城区，迎风桥镇及新河桥镇，共计服务约 23 万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依据，符合地方发展规划和区域规划，项目建设将有效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改善水源地环境问题，有效推动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相关政策在资阳区的落实。

2. 项目立项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 2022 年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湘发改投资〔2022〕513 号）、《益阳市水利局关于益阳市资阳区饮用水源地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益水许〔2022〕112 号）等文件精神，通过采取生态护岸、清除污染底泥、加装隔离防护设施，切实解决项目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削减各水源地入库入河污染。

该项目总投资 5,967.00 万元，其中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685.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2023 年 1 月 12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三）项目建设目标及实施情况

1. 项目建设目标

根据益阳市资阳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益阳市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益资发改审〔2021〕21 号），项目建设规模包括益阳市四水厂水源地、新桥河镇外河取水水源地和迎丰水库水源地。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污水管网 3.6km；渠道及水库新建生态护岸长度 16.2km；污染底泥清除 38 万 m³；人工湿地建设 0.4km²，改造生态沟渠 4.5km；种植生态隔离带 0.1km²；加装护栏 14km。

2.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生态护岸工程：二支渠和东干渠新建生态护岸左右岸实际长度



2.96km;

(2) 污染底泥清理工程：污染底泥清淤 4.97 万 m³;

(3) 护栏建设工程：加装隔离防护栏约 550m;

(4) 其它工程：新增迎丰水库监控系统 1 套（含高清摄像机及网络硬盘录像机）。

该项目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开工，2023 年 4 月 27 日全面完工。

(四) 项目实施情况

资阳区饮用水水源治理工程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开展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按照《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土石方工程》（SL631-2012）、《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混凝土工程》（SL632-2012）、《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地基处理与基础工程》（SL633-2012），结合益阳市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 EPC 项目的项目划分批复和工程设计文件、工程合同协议书及现行的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听取了建设、监理、施工等单位的报告，查阅了有关工程档案资料。益阳市资阳区饮用水水源治理工程项目实施符合实施方案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工程质量合格，通过验收。

(五) 项目组织和管理情况

1. 组织领导

一是成立建设管理工作小组。资阳区水利局是全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行动工程建设的业务主管部门，负责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负责制定全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建设的实施方案和实施计划。

二是成立质量巡查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不间断巡查，每周不少于一次，加强质量管控。并建立了饮用水水源地治理项目管理微信群，随时调度项目



建设质量和进度。

三是成立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实行全过程监管，及时发现有关问题并督促整改到位。

四是成立验收工作领导小组。制定验收办法，严格验收标准，通过实地抽查和资料审核等途径，对照年度实施方案重点核查年度完成的情况及时组织完工验收。

2. 工作措施

一是领导重视。工作任务下达后，资阳区立即成立了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该项目实施。区人民政府分管区长多次听取项目实施意见，对项目进度进行调度。区政府及时行文对任务、资金进行了下达，确保了项目办好办实。区水利局做为行业监管部门，多次召开党组会研究实施方案、资金筹集方案和施工进度跟进措施等。

二是精心组织。为简化建管程序，降低建管成本，对以乡镇水利（排灌）站为项目法人采取委托施工“合同管理制”方式组织实施；由各相关乡镇、长春经开区自行组织实施，区验收小组在项目验收时一并验收，并将实施情况纳入当地年度水利建设考核内容。

三是明确责任。明确资阳区人民政府是工程责任主体单位，区水利建设指挥部是项目监督管理单位，区水利局质监站是质量巡查单位，资阳区水利局委托了湖南遵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工程进行跟踪监理。与乡镇一起确定工程量额，形成统一意见。乡镇确保当地施工环境，定人定岗建立制度；加大宣传发动力度，组织资金和劳力确保全面完成。项目实施由乡镇、村及辖区水管单位实施跟踪监督。

3. 项目完成情况

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于2023年1月12日开工，2023年4月27日全面完工。



三、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2 年 10 月收到财政拨付资阳区饮用水水源治理工程项目资金（湘财建指〔2022〕61 号）指标 685.00 万元。

2、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共支付 665.61 万元，其中工程项目资金 603.23 万元，服务费 28.68 万元，可研费 8.00 万元，设计费 14.00 万元，造价咨询费 1.71 万元，监理费 6.69 万元，检测费 2.80 万元，审计费 0.50 万元。

3、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水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农〔2019〕54 号）、《资阳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益资政发〔2011〕14 号）和资阳区水利局《水利基建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资阳区水利局严格按资金管理制度使用水利发展资金，不存在资金截留、挪用现象，确保了资金安全。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实施情况，督促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严格项目申报、实施等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及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我所按下列步骤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1. **前期准备。**我所抽调专人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现场评价方案，设计了相关表格，联系了相关部门和单位，确定了实施时间。

2. **实施情况。**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召开座谈会。组织项目实



施单位召开座谈会，听取项目有关情况介绍。（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申报文件、制度及实施程序等资料；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项目立项等程序是否符合要求，项目支出是否符合规定，资金拨付手续是否齐全。（3）随机回访。制作调查问卷，对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项目情况进行电话回访，主要考核对该工程项目的满意度情况。（4）根据资阳区水利局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项目报送的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及表格，沟通反馈、征求意见等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五、项目支出评价结论及主要绩效

根据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该项目整体绩效分值 100 分，实际得分 86.5 分，被评为“良”等级（详见附件 1）。主要绩效表现在：

1、生态效益

（1）水源地入库污染负荷削减

本项目从污染底泥清理内源治理，护栏建设工程、生态护岸的过程拦截，对水源地入库入河污染物进行削减。工程实施后，对少量直排生活污水进行有效收集、处理，对污染径流进行拦截、净化，进一步改善保护区水污染现状，保障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

（2）水源地生态环境系统改善

项目实施后，水源地入库径流污染负荷将得到进一步削减，保护区护栏的建设将有效阻断人类活动对水源地的直接影响，降低水源地污染风险。

总体而言，本项目的实施将促进水源地河库水生态系统的自我恢复，提高保护区水生态环境的管理，确保生态环境系统持续改善。

（3）保护区城镇人居环境提升

本项目生态沟渠等生态修复手段的实施将提升区域总体生态景观面貌。



项目完成后，保护区环境保护基础设施配套趋于完善，人居环境卫生状况得到很大改善，整体人居环境持续提升。

2、社会效益

(1) 提升群众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

本项目建设实施过程就是一次深刻、生动的环境保护宣传过程。通过具体的工程实施，使人们能够体会到水源地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和环境效益。同时，随着项目实施后给居民生活带来的变化，人们的环保意识也会随之加强。

(2)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增强居民生活幸福感

水源地治理工程的开展明显改善了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了区域风貌，给当地居民提供了一个良好的生活场所，增强居民幸福感。

3、经济效益

水生态资源是一种十分重要、有限的自然资源，这一观点已被社会所接受，由于生态遭受破坏或其他原因，不能发挥其资源特性用途，造成相应损失。本项目的实施将完善保护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水源地的管理手段，减少因水源地污染及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人力、物力及经济额外投入。

综上所述。建设该项目，将大大提高各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保障饮用水安全。对改善环境，减少污染，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改善社会环境及投资环境，推动区域河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其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是显著的。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未完成绩效目标

资阳区水利局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目标为新建污水管网 3.6km；渠道及水库新建生态护岸长度 16.2km；污染底泥清除 38 万 m³；人工湿地建设 0.4km²；改造生态沟渠 4.5km；种植生态隔离带 0.1km²；加装护栏 14km。实际验收情况为生态护坡长度 2.96km，污染底泥清淤 4.97m³，加装隔离防护



栏 550m，未完成绩效目标。

(二) 合同签订不规范

益阳市资阳区水利局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对外发布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结果，湖南凯迪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获取中标通知书，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签订合同。与“中标通知书规定，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需办理合同签订有关事项”的要求不符。

(三) 采购程序不规范

益阳市资阳区迎风水库管理处与湖南凯迪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但在湖南政府采购网合同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03 月 02 日。合同延期公告，损害了当事人的知情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之规定。

(四) 项目资金指标混用，用预算外资金支付款项

2021 年 9 月 21 日用预算外资金支付湖南沅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技术咨询费 10.00 万元。

七、有关建议

1、明确绩效目标

资阳区水利局应确保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具体、可衡量、可实现，并与单位整体战略和年度工作计划相一致。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落实到具体部门和个人，确保每个员工都清楚自己的工作任务和绩效要求。

2、加强项目管理，明确各阶段的时间节点和责任分工，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在项目执行中提高工作效率，通过优化工作流程和引入先进的管理工具，减少不必要的延误。加大监督力度，对项目进度进行定期检查，并对滞



后环节进行及时的调整和干预。强化沟通协调，确保项目各参与方之间的信息流通顺畅，避免因沟通不畅导致的进度延误。

3、规范采购程序，进一步提高采购重点环节管控

在采购项目审批方面，采购、财务、审计部门应当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对采购项目进行审核把关。建议进一步完善并落实招标采购内控制度要求，规范中标结果确认程序，执行合同签订相关要求，完善采购物资验收相关机制，确保采购流程规范运行。建议规范项目验收管理，项目验收时根据合同、投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中有关质量、工期、服务等项目明细清单逐一对应进行验收，便于及时发现是否按合同约定的条款按质、按量完成。

附件 1：资阳区水利局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工程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6 月 17 日



资阳区饮用水水源治理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项目实施单位：资阳区水利局 项目名称：饮用水水源治理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评分
投入 (20分)		项 立 规范性 (2分)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		1
				2、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0.5		0.5
				3、项目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0.5		0.5
	项目 立 (20分)	效 目 合理性 (8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绩效目标管理要求，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1、是否按绩效管理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1		1
				2、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1		1
				3、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2		2
				4、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2		2
				5、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无法落实到位。	1
		效 指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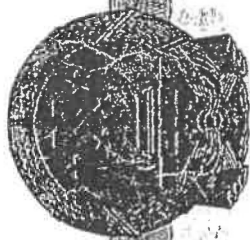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明确性 (8分)	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政策要求和行业规定；	2		2
				4、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1
				5、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投入 (20分)	资金落实 (2分)	资金到位率 (1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100%，全额到位或部分不到位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部分不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1		1
		到位及时率 (1分)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反映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到位及时或部分到位不及时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部分到位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1		1
过程 (30分)	项目管理 (15分)	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2、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1
					1		1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制度执行 有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项目管理规定,有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情况。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会议纪要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4、项目实施的机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1 1 3 3	采购程序不规范 采购程序不规范	0.5 1 2 3
		项目 质量 (5分)	项目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3 项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1 2 2		1 2 2
	财务 管理 (15分)	财务 制度 (2分)	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反映项目财务管理制度的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其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2、制度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 1		1 0.5
过程 (30分)	财务 管理 (15分)	资金 管理 (10分)	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是否按规定进行了财政投资评审; 2、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3、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1 1		1 1 1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4、资金的支付是否符合支付管理的流程和要求；	1		1
				5、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定；	2		2
				6、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2		2
				7、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分。项目执行率低于 90%扣 0.5 分，低于 80%扣 1 分。	2		2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相关岗位设置是否符合内控要求；	1		1
				2、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	预算外资金支付专项项目	0.5
				3、成本是否得到有效的控制，是否发生不必要的支出。	1		1
产出 (10 分)	项目 产出 (10 分)	计划 完成率 (3 分)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 数与计划 产出数的 比率，反 映项目 产出数 量目标 的实现 程度	饮用水源地治理工作计划完成率=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产出的产 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 量)×100%。按比例计分。	6	项目绩效目标 未完成	2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完成 及时率 (2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及时完成的或未按时完成但不影响项目总进度的计满分,影响总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4	项目绩效目标 未完成	2
产出 (10分)	项目 产出 (10分)	质量 达标率 (3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实际产出数)×100%。按比例计分。	3	项目绩效目标 未完成	2
		成本 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降低成本的计满分,超过成本的根据实际情况扣1—5分	2		2
效果 (40分)	项目 效益 (40分)	经济 效益 (5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产生了直接经济收入的计满分,给当地经济社会带来影响的计满分。没有收入或没有影响的酌情扣分。	5		5
		社会 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饮用水源地治理项目工作考核合格率达到绩效目标数100%的计满分,90%-100%的扣1分,80%-90%的扣2分,60%-80%的扣3分,60%以下扣4分。	10		9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生态 效益 (5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 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 影响情况。	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影响	5		5
		可持续 影响 (10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 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 况。	饮用水源地治理项目工作效果发挥 作用不明显的扣 1-10 分。	5		5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 意程度。	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 或个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是否 满意。95%以上计满分，90%以上计 8 分，85%以上计 7 分，70%以上计 6 分，60%以上计 5 分，60%以下不计分。	10		8
总 分					100		86.5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REE7R95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提示: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名称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再复印无效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街道金星南路
300号公园道大厦1028

经营范围

会计咨询; 企业资本验证; 司法会计鉴定;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 税务咨询;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 代理记账服务; 涉税鉴证; 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 价格评估; 档案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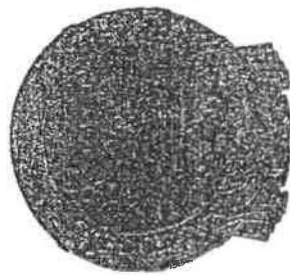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868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曾慧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街道金星南路公园道大厦1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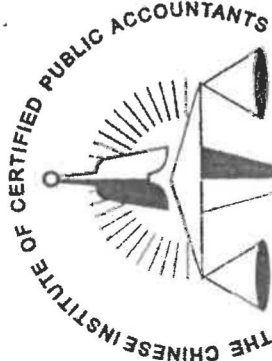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3090012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2020]2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再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431100100012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 年 07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益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2013 年 7 月 24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内政部
事务所 CPAs
2013 年 7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内政部
事务所 CPAs
2013 年 11 月 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内政部
事务所 CPAs
2013 年 11 月 3 日



姓名 Full name 王 勇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2-10-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321195210100118

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43110010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5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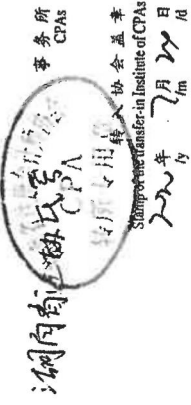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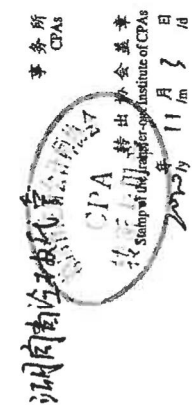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